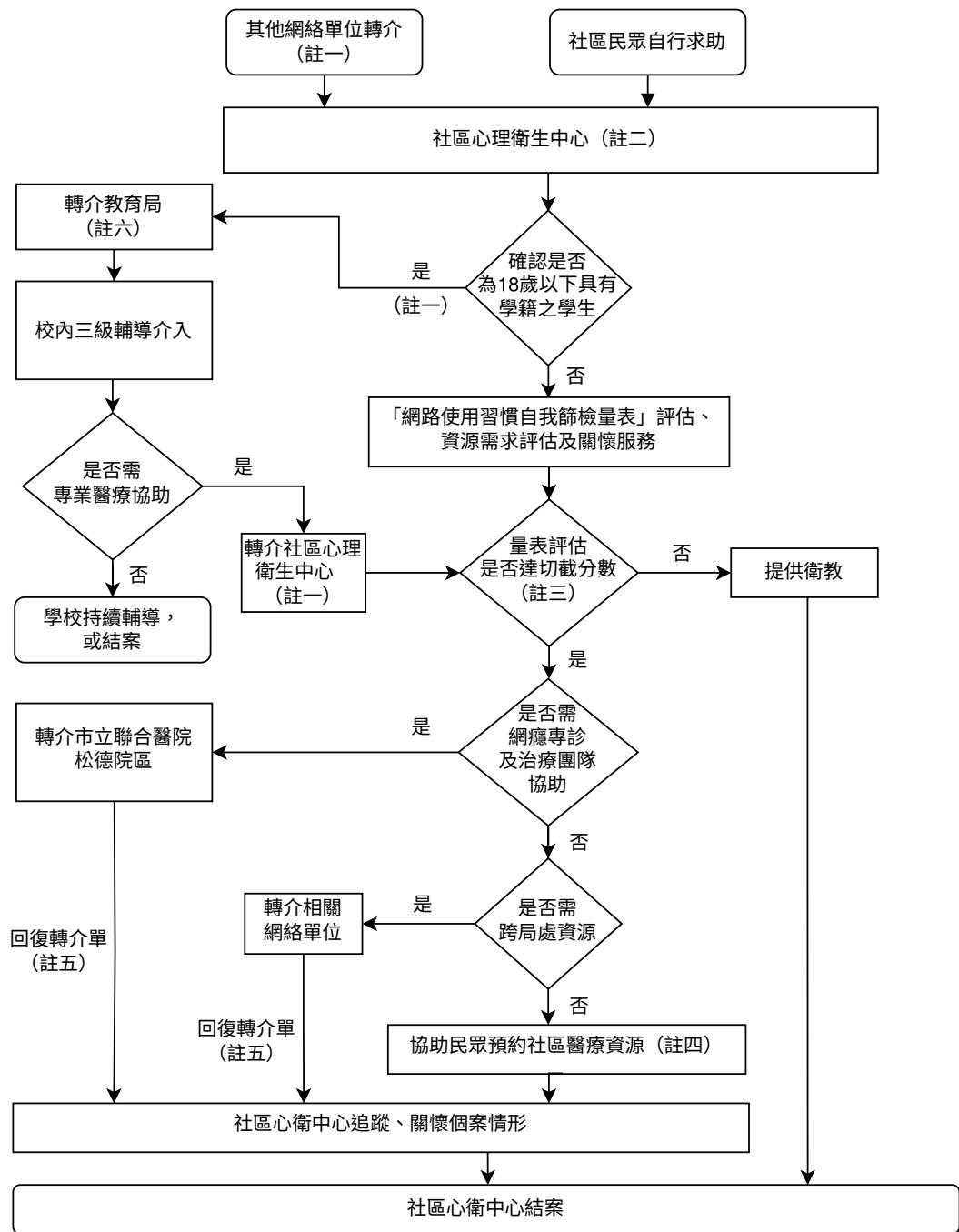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網路成癮防治服務及資源轉介流程

112年10月26日訂
113年11月18日修



*註一：轉介單位填寫「臺北市網路成癮個案轉介單」，並附上網癮當事人填答之「網路使用習慣自我篩檢量表」。

註二：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聯絡窗口為北投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(02-2821-2060分機211)。

註三：「網路使用習慣自我篩檢量表」截切分數：短版總分達11分以上，或長版總分達28分以上。

註四：參照「臺北市網路成癮個案服務資源清冊」。

註五：受轉介單位於轉介單上填寫評估結果並回復社區心理衛生中心。

註六：國高中生轉介聯繫窗口為中等教育科、國小學生轉介聯繫窗口為國小教育科。